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

承辦人：翁偉銘

電話：06-2991111#7719

傳真：06-2982786

電子信箱：jay501@mail.tainan.gov.tw

70846

臺南市安平區華平路672巷2號

受文者：臺南市第135期草湖(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0月14日

發文字號：南市地劃字第103084694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會所送第三次理事會會議紀錄暨地上物查估報告書函請本局備查乙案，本局准予備查，請查照。

說明：

一、復貴會103年9月12日草湖一自劃字第10309099號函。

二、旨揭查估補償項目如非屬臺南市興辦公共工程土地改良物補償條例所規定，由貴會所委託之估價師自行負責。另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7條規定地上物拆遷補償其通知方式應以書面雙掛號函或由專人送達簽收及同辦法第17條規定理事會會議紀錄應送請備查，並於會址公告及通知土地所有權人，請確實依上開規定辦理。

正本：臺南市第135期草湖(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局長林燕山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